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訂立協議以進行任何有關事宜之邀請，亦不被視作邀請作出購買、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



ESR CAYMA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1)

建議收購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就股東特別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茲提述ESR Cayman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8月4日有關ARA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與本集團的建議業務合併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預期將於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或前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交易(包括特定授權)。預期有關建議交易(包括特定授權)的通函將於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或前後向股東寄發。

本公司將於2021年10月29日(星期五)至2021年11月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最遲於2021年10月2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建議交易須待所有條件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後方可作實,故可能會亦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倘任何條件未達成(或如適用,獲豁免),則建議交易將不會繼續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ESR Cayman Limited
董事
沈晉初

香港, 2021年10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晉初先生及Stuart Gibson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Jeffrey David Perlman先生;非執行董事Charles Alexander Portes先生、胡偉先生及David Alasdair William Matheso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胡戈·斯瓦爾爵士(The Right Honourable Sir Hugo George William Swire, KCMG)、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劉京生女士及Robin Tom Holdsworth先生。